



省十二届人大第二十六次会议举行二次全会,食品摊贩管理条例(草案)提请三审 小作坊禁止生产婴幼儿孕产妇食品

本报11月29日讯 民以食为天,以美食著称的湖南,食品安全如何保证?今日,省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分组审议了《湖南省生产加工小作坊小餐饮和食品摊贩管理条例(修订草案·三次审议稿)》,并就食品摊贩、小作坊的行业自律、禁止性行为、法律责任等方面进行了完善。

食品摊贩 应索取并保留进货票据

草案修改稿明确食品小作坊应当建立进货查验记录制度。进货查验记录和生产、批发台账以及相关凭证保存期限不得少于产品保质期期满后六个月;没有明确产品保质期的,保存期限不得少于二年。那么,路边的食品摊贩是否也要溯源?在二次分组审议时,有的常委会组成人员认为规定食品摊贩建立进货查验记录制度,要求太高,实际中也难以做到。据此,三次审议稿修改为:“食品摊贩进货应当索取票据或者相关凭证。票据或者相关凭证保存期限不得少于产品保质期;没有明确保质期限的,保存期限不得少于三个月。”

有的常委会组成人员建议进一步加强行业自律,加强消费者组织的监督。据此,三次审议稿增加规定:“鼓励食品小作坊、小餐饮和食品摊贩加入相关食品行业协会。食品行业协会应当加强行业自律,按照章程建立健全行业规范和奖惩机制,推动行业诚信建设,引导合法生产经营,宣传、普及食品安全知识。”

违法生产情节严重 吊销许可证

除了对小餐饮、食品摊贩禁止经营的食物进行规定,三次审议稿增加了食品小作坊不得从事的有关禁止性行为的规范和处罚。其中包括禁止使用非食品原料生产食品或在食品中添加食品添加剂以外的化学物质和其他可能危害人体健康的物质,或者使用回收食品生产加工食品;使用未经检疫或者检疫不合格的肉类或肉类制品生产加工食品;使用病死、毒死或者死因不明的禽、畜、兽、水产动物肉类及其制品生产加工食品等。同时,食品小作坊禁止生产乳制品、罐头制品、果冻;专供婴幼儿、孕产妇和其他特定人群的主辅食品;采用传统酿制工艺以外的其他方法生产的酒类、酱油和醋等。

如果小作坊从事禁止的违法行为或者生产加工禁止产品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如其不改正,没收违法所得和违法生产的产品,并可以没收用于违法生产的工具、设备、原料等物品;违法生产的产品货值金额不足一万元的,并处一万元以上五万元以下罚款;货值金额一万元以上的,并处货值金额五倍以上十倍以下罚款;情节严重的,吊销许可证。 ■记者 吕菊兰

新闻前奏

29日上午,省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在长沙举行第二次全体会议。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王柯敏主持会议,副主任韩永文、谢勇、刘莲玉、李友志、陈君文,秘书长彭宪法出席会议。省高级人民法院院长康为民,省人民检察院检察长游劝荣列席会议。

会议听取了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局长李金冬作的关于《湖南省消费者权益保护条例(修订草案)》的说明。省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委员肖九成作了审议意见的报告等。

会议听取了省人大常委会委员、法制委员会副主任委员曹儒国作的关于《湖南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草案)》审议结果的报告。草案三审稿进一步明确了关于挥发性有机物和油品的管理;根据我省实际情况和上位法的有关规定,删除了对燃油机动车数量调控制度、大气污染防治特护期违法行为法律责任的规定。

■记者 吕菊兰 通讯员 蒋素珍



日前,长沙市创建国家食品安全城市暨诚信建设、文明餐桌主题实践活动在芙蓉区文艺路街道举行,活动通过向市民发放食品安全宣传手册、辖区餐饮企业签署递交餐厨垃圾无害处理承诺书等多种形式,增强食品生产经营者的守法意识。

记者 徐行 通讯员 王峻甲 摄

完善立法加强大气污染防治引热议,部分委员提出 调控燃油机动车数量不应删除

删除理由:在我省大部分市州,汽车尾气污染在整个污染源中比重不大,也可能影响我省汽车工业发展

不删理由:机动车尾气占大气污染的1/4;国家鼓励新能源汽车工业发展

本报11月29日讯“原二次审议稿中关于对燃油机动车数量实行调控的相关内容不应该删除”……今日下午,省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分组审议《湖南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草案·三次审议稿)》时,委员们就该不该控制燃油机动车总量等条款,展开了热烈讨论。

应对燃油机动车数量 实行调控

细心的姜玉泉委员发现,三次审议稿对应二次审议稿,其中删去了二次审议稿中的第二十七条:“设区的市、自治州可以根据本地燃油机动车保有量和大气环境质量状况等因素,对本行政区燃油机动车数量实施调控,具体办法由设区的市、自治州人大常委会制定。”

为何删除此条?省人大法制委作审议意见报告中提到,删去的理由是省

政府有关部门反馈意见认为,“目前湖南尚无必要采取机动车数量调控,机动车数量调控制度对尚未购车人不公平、可能影响社会稳定、也可能影响我省汽车工业发展,且没有上位法依据,建议删去该条。经调研了解,除长沙市外,我省其他大部分市州汽车尾气污染在整个污染源中所占比重并不大。”

“我认为原来二审稿的第二十七条要继续保留。”在姜玉泉看来,该条款不仅符合上位法规定,且从现实状况来看确实有必要,他在2014年大气污染防治执法检查时了解到,全省的机动车保有量已经有1000多万辆,而且增长的速度相当快,其中燃油机动车占的比重是80%,到现在机动车尾气对大气污染的“贡献率”是四分之一左右,控制燃油机动车对大气污染防治很有好处。他还认为,控制燃油汽车保有量不会影响汽车生产,现在北京、上海等城市都是汽车生产多的城市,并没有因此不调控,制定这样

重要的法规没有针对性,没有适度的超前性不好。

姜玉泉的观点赢得了不少委员的点赞。邱则有委员认为,上位法非常明确合理控制燃油汽车的发展量,同时关于“影响湖南的汽车产业发展”的担忧是多余的。“现在新能源汽车国家有补贴政策,地方性法规有了规定后,会带来湖南汽车产业快速的发展。”

应加强建筑工地的管理

在今日的分组审议现场,建筑工地的管理也是委员们关注的焦点。吕兴胜委员表示,三次审议稿第二章设有21条,各个方面的管理写得比较全面,但是建筑工地的管理没有涉及到,他认为,建筑工地的污染是大气污染主要污染源之一,当前我国处在大建设大发展中,到处都是工地,哪里有工地,哪里就是尘土飞扬,污染很严重。他建议,在第二章中加上一条“建筑工地的管理”。

■记者 吕菊兰

社会力量参与减灾救灾 纳入政府购买服务范围

本报11月29日讯 今天,省民政厅出台了《关于支持引导社会力量参与减灾救灾工作的实施意见》。文件明确提出,要重点建立健全统筹协调、信息对接、供需匹配、培训教育、监督管理五个平台,支持和引导社会组织、村(居)民委员会、爱心企业、社会工作者、志愿者等社会力量,积极参与我省减灾救灾工作。

据介绍,我省将积极协调财政等部门将社会力量参与减灾救灾纳入政府购买服务范围,明确购买服务的项目、内容和方式。同时,制定出政府提供资金和救灾设备、装备支持的具体措施,并研究制定社会力量参与减灾救灾工作所发生的物资及装备损耗、人身保险等费用补助政策,以提升社会力量参与减灾救灾工作的能力。

■记者 杨昱 通讯员 祝林书

12月1日起长沙火车站 可预订学生团体票

本报11月29日讯 广铁集团今日发布消息,12月1日起,长沙火车站将集中开售2017年寒假学生团体票;12月15日起,全省所有火车站将发售学生个人票。湖南的学生旅客最远日期可订到2017年2月26日的车票。

12月1日起,长沙火车站通过互联网集中受理学生团体往、返车票,乘车日期范围为2017年1月13日至2月26日,乘车站限于终点站为广州、广州东、长沙站的始发列车站。

从12月10日起,铁路部门将在长株潭等地的部分大专院校设置自动售票机。

■记者 邓晶璜 通讯员 刘伟

报刊交邮发行公告

尊敬的读者朋友:

湖南日报报业集团根据战略调整需要,从2016年12月1日零时起,原由湖南日报发行物流有限公司自办发行的长沙、株洲、湘潭、岳阳、益阳、常德六市城区的《湖南日报》、《三湘都市报》、《大众卫生报》、《科教新报》、《华声》、《大湘菜报》的征订投递工作全面移交省邮政公司各州市分公司,即时起,全省湖南日报报业集团所有报刊均由邮政公司征订投递。

因移交工作可能给部分读者带来的暂时不便敬请谅解,我们将与邮政公司一起,不断提高服务质量,保证准时准确地将报刊送到您的手中,希望读者一如既往地支持湖南日报及其子报刊的发行,积极订阅。

邮政公司征订、投诉电话:

11185

咨询服务电话:

0731-84326777

特此公告

湖南日报报业集团

2016年11月30日